

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彭州电子线束产品生产线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0年9月29日，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该项目所在地召开了《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彭州电子线束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保法律、法规情况的汇报，验收监测单位关于“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监测情况及监测结果和建设单位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的汇报，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经建设单位自查认为本项目符合环保验收条件。根据《建设项目管理条例》，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企业自行验收相关要求，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彭州电子线束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彭州工业开发区东三环路三段389号（鑫和塑胶产业园）；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1416.8m²；

项目总投资：450万元。

建设规模：年产各类电子线束50万件（年产医用空气净化消毒机B款线1.5万件、医用空气净化消毒机D款线1.5万件、LED模组连接线25万件、LED灯板连接线20万件、摄像头连接线1万件和智能电表内部连接线1万件）；

建设内容：主体工程：焊接区、裁线区、压接区、调试区；辅助工程：成品库房、原料库房；办公及生活设施、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废水、废气、固废、噪声。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3月5日，彭州市发展和改革局出具《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川投资备【2020-510182-39-03-428729】FGQB-0046号；2020年4月由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彭州电子线束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4月24日彭州生态环境局以彭环承审[2020]9号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于2020年5月完成建设并投入试生产。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4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6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3.4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对《彭州电子线束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工程实际建设与环评文件、环评批复对比，无重大变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建设的环保设施及采取的环保设施如下：

（一）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废水主要是员工车间清洁和工人洗手废水、生活污水。

（1）生活污水

经鑫和塑胶产业园预处理池处理后，排入彭州市第一污水处理厂，最终排入六支渠。

（2）员工车间清洁和工人洗手废水

项目车间清洁采用拖布拖地面，对拖布进行清洗，清洁和工人洗手废水经车间洗手池旁油水分离器处理后进入鑫和塑胶产业园预处理池。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烟。

本项目共有8个电烙铁（4用4备），产生的焊烟通过集气罩收集后送至1台固定式焊烟净化器处理后由24m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主要为全自动沾锡打端机、双头全自动打端机、大端子压接机、小端子压接机、切管机、气剥机、裁线机、空压机、风机等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

噪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建筑隔音、加强管理等措施降噪。

（四）固废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

（1）一般固废

废包装材料、不合格产品、边角料：袋装后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内定期外售废品回收站。

焊烟净化器废滤芯：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后定期由原生产厂家回收处理。

含油棉纱及手套、办公生活垃圾、锡渣：袋装后在一般固废暂存区暂存，最后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2）危险废物

油水分离器废油、废润滑油：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什邡开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总排口废水污染因子：pH、悬浮物、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中三级排放标准；氨氮（以N计）、总磷（以P计）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级排放标准。

2、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本次检测结果表明，该项目焊接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标准。该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锡及其化合物、颗粒物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所测4个点位的昼间工业企业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表1中3类功能区排放标准。

4、总量控制

该项目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粉尘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总量控制要求。

五、环境管理检查情况

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由办公室负责日常的环境管理工作、配备有兼职环保管理及操作人员。环保设施运行、维护正常，环评文件及环保验收文件等材料由综合办公室统一保存。

公众意见调查表明，100%的调查者对该项目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彭州电子线束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保审查、审批手续完备，环保设施及措施基本按环评要求建设和落实，环保管理检查符合相关要求，所测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通过环境保护竣工自主验收。

七、后续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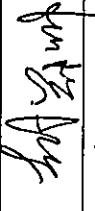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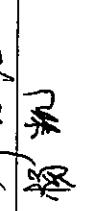
- 1、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及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2、制定年度环境监测计划并实施。

验收组签字：

王德元
胡永波
周波
杨凯
孙洪伟
胡红梅

2020年9月29日

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彭州电子线束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 职称	电话	备注	签名
组长	胡冠帅	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880789282	建设单位	
	胡如权	成都加斯科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13550298776	建设单位	
	胡尹	成都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880135135	专家	
	刘德应	成都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3550239525	专家	
组员	杨凯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业务员	13882111866	验收单位	
	唐灿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员	18382347822	验收单位	
	王嵒	四川九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职员	18280268758	验收单位	

2020年9月29日